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規劃署

政府數碼規劃資料訂購指引

1. 每次訂講政府數碼規劃資料，均須填寫一份《數碼規劃資料訂購表格》，並交以下地址：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
北角政府合署17樓
資訊系統及土地供應組
高級城市規劃師 / 資訊系統1

2. 在《數碼規劃資料訂購表格》第4c段選定的資料格式，須與該表格第3a段所述明的軟件配置相符。
3. 規劃署在收到填妥的訂購表格後，會向顧客發出《繳款通知書》。顧客須在《繳款通知書》發出日期起計14天內，前往任何一間郵政局（流動郵政局除外）清繳費用。如顧客在付款到期日仍未付款，則其《數碼規劃資料訂購表格》即當作在付款到期日的翌日取消，但政府由於顧客不付款或附帶引起的事宜而可能就其享有的任何權利，不會因此而受到損害。在遞交訂購表格時，暫請不要付款。
4. 規劃署會預備規劃資料，並在規劃資料可供領取時，以電話通知顧客。顧客在領取規劃資料時，須出示已付款的《繳款通知書》和已妥為簽立的《特許協議》。
5. 下表列出規劃資料的收費〔以港元計〕：

| 資料類別 | 2001年 規劃統計小區 及街段／村落 統計區界線 | 2006年 規劃統計小區 及街段／村落 統計區界線 | 2001 及 2006年 規劃統計小區 及街段／村落 統計區界線 |
|------|------------------------------------|------------------------------------|---|
| 儲存媒介 | | | |
| 唯讀光盤 | 450 | 450 | 550 |

政府保留可隨時更改規劃資料的收費而無須事先給予通知的權利。

6. 如對政府數碼規劃資料的供應有任何疑問，可致函上文第1段所示的規劃署地址，或以下列方式查詢：

電話 ： 2231 4787 或 2231 4773
傳真文件 ： 2877 0389
電子郵件 ： tspd@pland.gov.hk

註：《數碼規劃資料訂購表格》所收集的資料，只供處理訂購事宜使用。